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SNUTRIA DAIRY CORPORATION LTD**

**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717)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八十八號太古廣場香港JW萬豪酒店三樓宴會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重新選舉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6仙；
4. 重新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動議：
  - (a) 在(c)段之規限下，無條件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出售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股份」)，並就此作出或授予需要或可能需要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購股權或認股權證；
  - (b) 根據(a)段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該等權力需要或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
  - (c) 本公司董事根據(a)段之授權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惟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或(ii)當時已採納可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行政人員及／或僱員授予或發行本

公司股份或購入本公司股份權利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或(iii)本公司細則不時之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而配發者除外、或(iv)因根據本公司任何認股權證或任何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的條款行使認購權或轉換權而發行的股份)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二十(20%)，而上述之授權亦以此為限；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i) 除非該授權無條件或根據於該大會上以通過普通決議案有條件獲更新，否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

(ii) 股東在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該授權

「供股」乃指於本公司董事指定之期間內，向於某一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份及本公司任何股份類別之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持有該等股份或該等股份類別之比例提呈售股建議(惟本公司董事在彼等視為必要或權宜之情況下或經考慮關於香港以外任何地區法律之任何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後取消股份持有人於此方面之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則另作別論)。」

6. 「動議：

(a) 無條件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根據一切適用法例及上市規則之規定，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利購回或以其他方式購買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惟所購回或以其他方式購買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10%)；及

(b)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i) 除非該授權無條件或根據於該大會上以通過普通決議案有條件獲更新，否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ii) 股東在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該授權」

7. 「動議：

倘若召開本大會通告內第5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將本公司根據第6項決議案購回或以其他方式購買之股份之面值總額，加入根據第5項決議案而可能發行之股份之面值總額。」

承董事會命  
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  
伍躍時  
主席

中國，長沙市，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代表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所示之本公司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4. 股東填妥及交回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後，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屆時，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將被視為已被撤銷。
5.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上述通告內第2及6項決議案詳情之說明函件，分別載於本通函之附錄一及二。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伍躍時先生、顏衛彬先生、陳遠榮先生及吳少虹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仇為發先生、萬賢生先生及陳育棠先生。